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参加现场表决董事7名，董事池田行广先生、羽田锐治先生因境外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董事长朱志荣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修订后的《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有关修订后的《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全文，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其全资子公司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7,000万元增加至17,000万元。

2、董事会同意授权郭灵光先生办理本次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办理其他虽未列明但为本次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0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